

# 西樵社工服务有了“标准尺”

出台村居社会工作项目指引及实务指南,疏导解决问题

在西樵,社工已经成为基层社会治理的补充力量。但社工服务的范围是什么,如何更好地区分村居工作人员与社工之间的工作,社工有哪些发展空间?这些问题一直有待解决。

9月29日,西樵镇村居社会工作项目指引及实务指南发布推广会在广东南方技术创新中心举行。会议公布了西樵镇社工服务的“标准尺”,切实为镇内社工服务工作提供了指向标。

## 发布现场

### 全市首套村居社工服务行业指引出台

“今天,很高兴与在座各位一起见证《西樵镇驻村(居)社会工作项目指引》和《西樵镇驻村(居)社工实务指南》这两份文件的诞生。”西樵镇党委副书记于玉岗在发布会上表示,出台全市首套关于村居社工服务的行业指引,既是西樵对过往社会工作参与基层治理成效的总结提炼,也是在南海区提出建立新型特色社会动员体系政策背景下打造出的西樵模式和西樵经验。

会上,南海区社工委专职副主任王晓娟、东莞市社会工作协会会长王志伟、江门市蓬江区社会工作协会会长王培汕等相关专家以及镇内32个村居、社工机构、社会服务从业人员对西樵镇社工服务的规范化以及未来的发展进行了探讨。

## 问题解析

### 社工面临工作细则不明确等问题

自2012年起,西樵镇社工委通过以点带面让本土社工扎根到村居,逐步建立起“社区党委牵头引导、社会组织联动共建、社工人才专业服务”三社联动机制,动员社会工作者和各界力量参与社区基层治理和建设,扎实开展群众工作,营造睦邻友好、邻里相助的和谐社区。

近年来,西樵镇在党建领航下,按照“文旅融合城市,产城共融提质”的发展思路,推进社会治理体制改革不断深入。社工作为一种新生力量,

经过不断发展壮大,目前也成为了西樵镇基层治理力量的重要补充,但也存在诸多问题,例如社工服务工作细则不明确、服务对象范围过广、村居行政工作与社工服务没有理清关系等,甚至有部分村居群众和干部认为社工只是负责“搞活动”的。在发布会现场,有多名一线社工人员告诉笔者,在以往的社工服务过程中,由于缺乏相关的指引和指南,社工人员面临身份不明确、群众不了解、人员流动频繁等亟需解决的问题。



《指引》和《指南》推广发布仪式。



发布现场圆桌会议。

## 专家声音

王晓娟(南海区社工委副主任):对于《指引》和《指南》的运用和实践,要带动社区两委干部对社会工作的认知和了解,再逐步提升社会工作的能力和水平,同时要带动群众参与,培育新的社区骨干和社会组织,解决社区事务。

王志伟(东莞市社会工作协会会长):《指引》和《指南》能够明确西樵镇社会工作的方向及提升社会工作的专业水平,但必须有两个前提条件:要有载体、抓手去贯彻落实;开展持续有效的培训,为一线的社工及机构提供学习和理解《指引》和《指南》的机会。

王培汕(江门市蓬江区社会工作协会会长):《指引》和《指南》最值得称道的是强调社区党委在社会服务中的核心作用:从“道”上谈,社会工作要嵌入到基层政权的总体当中,社工机构也要认识到,社区工作、社会服务工作也是在村居党委组织协调下开展的。而从“术”上谈,指引指南的推广使用,基层要持续反馈,同时通过训练、模拟、参与提升基层村居和一线社工的能力。

## 西樵举措

### 打造全镇社工服务的“标尺”

为了解决这些问题,自2017年以来,西樵镇社工委与大众社工中心合作,通过村居党组织走访调研、职能部门焦点小组、社会组织访谈、村民随访等多渠道多形式收集相关调研数据和信息;多次开展专家联席会议、专家论证会议,形成了项目指引及实务指南的框架和内容初稿;组织镇内外一线社工、社区干部交流培训和试用反馈,广泛收集意见,不断修订完善,最终形成了《西樵镇驻村(居)社会工作项目指引》和《西樵镇驻村(居)社工实务指南》,真正打造西樵社工服务的“标尺”。因此,《指引》和《指南》是在深入村居调查的基础上,明确社工服务的细则,对以往镇

内社工服务工作存在的问题进行了疏导和解决。

《指引》详细列明了西樵镇驻村居社工服务的服务对象、工作目标、驻村居社工服务项目各主体角色及管理架构,以及驻村居社工岗位设置工作内容指标等;《指南》则规范了驻村居社工项目实施工作流程,驻村居社工常用专业服务手法等,指导村居和社工动员社区资源和力量推动社区公共性事务的解决,为新型社区动员体系的建设打造出西樵经验,同时也为社工机构对一线社工的培训提供了教材。接下来,西樵镇将全面推行《指引》《指南》,进一步推动社会工作的健康发展。



东碧社区党群社工协助举办“红色领航·乐享青年”党建主题汇演活动。



社工协助举办亲子活动。